佛山电器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0541/20054　证券简称:佛山照明/粤照明B
公告编号:2015-039

2015 半年度报告摘要

1、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巨潮资讯网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半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佛山照明/粤照明B	股票代码	000541/20054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林奕辉	黄玉芬	
电话	(0757)82966062/82810239	(0757)82966028	
传真	(0757)82816276	(0757)82816276	
电子信箱	fsl-yh@126.com	fslhyf@163.com	

2、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1)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524,362,786.49	1,543,058,758.03	-1.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00,258,759.31	188,959,139.45	-46.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91,812,010.45	169,224,226.63	-45.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99,274,347.70	138,441,766.77	-28.2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88	0.1485	-46.9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88	0.1485	-46.9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48%	6.68%	-3.20%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5,314,427,371.16	3,736,704,336.40	42.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4,325,397,037.15	3,044,585,720.58	42.07%

(2)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99,244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普通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普通股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欧司朗控股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3.47%	171,360,391			
佑昌灯光器材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0.50%	133,577,143			
安信国际证券(香港)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84%	23,452,194			
DBS VICKERS (HONG KONG) LTD A/C CLIENTS	境外法人	1.73%	22,063,573			
全国社保基金四零一组合	其他	0.90%	11,500,048			
大华健景(香港)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87%	11,041,721			
庄坚毅	境外自然人	0.85%	10,821,37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中证新能源汽车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1%	6,530,338			
融通资本财富-兴业银行-融通资本融鹏30号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47%	6,008,390			
赵熙逸	境内自然人	0.45%	5,669,97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10名股东中,佑昌灯光器材有限公司和庄坚毅存在关联关系,属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未知公司前10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构成《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3)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国内经济下行压力持续加大,国外经济复苏缓慢,全球经济环境日益复杂。就公司所处的照明行业而言,虽然LED得到快速发展,但产品结构性产能过剩,市场竞争日益激烈,产品价格持续下跌。面对经营环境的不断变化,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依托公司品牌和现有业务优势,紧抓LED照明全面替代性的机遇,大力发展LED照明业务,除了在原来传统光源、民用、办公照明领域内发展外,在原来比较薄弱的商照领域也开发出了系列化产品,产品结构进一步优化。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52,436.28万元,同比下降1.21%,其中内销销售收入106,198.10万元,同比增长0.93%,出口销售收入46,238.18万元,同比下降5.79 % 。利润总额12,444.94万元,同比下降45.6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0,025.88万元,同比下降46.94%。

4、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4)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佛山电器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5年8月26日

股票简称:佛山照明(A股) 粤照明(B股)　股票代码:000541(A股) 200541(B股)
公告编号:2015-037

佛山电器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于2015年8月14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了关于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15年8月26日在本公司办公楼五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7人,董事吴胜波、叶再有因出差请假,分别委托董事维安纳、霍夫曼、刘醒明代为投票。公司监事会主席张勇、董事会秘书林奕辉、财务总监尹建春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潘杰董事长主持,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201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中、英文);

同意9票,反对 0票,弃权0票

详细内容请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1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2、审议通过关于增加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的议案。

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 0票

关联董事杨建虎先生依法回避了表决。

详细内容请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 《关于增加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的公告》。

(此页无正文)

佛山电器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5年8月26日

股票简称:佛山照明(A股) 粤照明(B股)　股票代码:000541(A股) 200541(B股)
公告编号:2015-038

佛山电器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于2015年8月26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的议案》,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预计增加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具体情况如下:

一、预计增加日常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原来预计金额(万元)	增加预计金额(万元)	预计总金额(万元)
关联采购原材料	佑昌灯光器材有限公司	700	500	1200
	杭州时代照明电器有限公司	300	200	500

二、关联方介绍及关联关系

1、关联方基本情况

(1)佑昌灯光器材有限公司,是本公司第二大股东,法定代表人:庄坚毅,注册资本:200万港元,注册地址:香港湾仔港湾道1号会展广场办公大楼4001-06室,经营范围:电子产品,电光源产品,灯具,电光设备等进出口业务, 提供照明设计安装及售后服务。

(2)杭州时代照明电器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庄坚毅,注册资本:300万美元,注册地址:杭州市富阳东洲街道高尔夫路566号,经营范围:生产销售金属卤化物等及配套件。

2、与关联方的关联关系说明

佑昌灯光器材有限公司是本公司第二大股东,持有本公司10.5%的股份。

杭州时代照明电器有限公司是本公司第二大股东佑昌灯光器材有限公司的一致行动人,与本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3、履约能力分析

本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基本保持长期的合作伙伴关系,均具备良好的交易信用和充分的履约能力。

三、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1、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公司向关联方购买原材料,在交易时以市场价格为基础,由双方按照公平、公正、合理的原则签订协议,并严格按照协议进行。

2、上述交易没有产生利益转移事项。

3、上述交易标的没有特殊性。

四、交易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1、交易的必要性及持续性

公司的生产需要优质原材料的稳定供应,此种关联交易是必要的,在一定时期内长期存在。

2、交易的原因和真实意图

公司选择向关联方采购原材料,主要是可以集中采购公司所需的部分原材料,而且供货及时、质量保证,有利于降低成本。

3、交易的公允性:上述关联交易是在公平、公正、合理的基础上严格按照协议执行,无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此类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

4、对公司独立性的影响:公司与上述关联方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对本公司的独立性没有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此对关联人形成依赖或者被其控制。

五、审议程序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议案,关联董事杨建虎依法回避表决。

2、公司三名独立董事出具了表示同意将此议案提交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的事前认可函,并发表了独立意见。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增加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金额,是根据公司当前生产经营的需要,属于正当的商业行为。本次关联交易定价采用市场价格,充分体现了公平、公允的原则,不会对上市公司及上市公司非关联股东造成不利影响和损失。公司董事会审议和表决该议案的程序合法有效,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本次关联交易不会给公司的持续经营带来重大的不确定性风险。

3、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日常关联交易议案属于董事会审议权属范围之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备查文件

1、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就上述关联交易出具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佛山电器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5年8月26日

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0400　证券简称:许继电气　公告编号:2015-26

2015 半年度报告摘要

1、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巨潮资讯网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半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许继电气	股票代码	000400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姚武	李维扬、贾征	
电话	0374-3212022	0374-3212348 3212069	
传真	0374-3363549	0374-3363549	
电子信箱	gszl@xjgc.com	gszl@xjgc.com	

2、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1)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180,134,925.77	3,257,414,685.18	-33.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75,329,815.92	313,318,957.73	-75.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67,826,395.98	320,484,231.15	-78.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03,203,885.44	-234,667,986.35	56.0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47	0.3141	-76.2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47	0.3141	-76.2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2%	6.43%	-5.11%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0,552,108,435.08	10,792,195,753.97	-2.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5,745,730,269.37	5,669,489,810.21	1.34%

(2)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7,363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普通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普通股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许继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0.95%	412,864,509	270,696,909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零组合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4%	17,587,626			
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华泰组合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9%	9,933,203			
中铁宝盈资产-招商银行-外贸信托-昀沣3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2%	9,249,98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盛转型升级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2%	9,234,529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昀沣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4%	7,475,144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中证新能源汽车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7%	5,763,174			
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险分红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6%	5,663,291			
TEMASEK FULLERTON ALPHA PTE LTD	境内非国有法人	0.41%	4,167,977			
中国人寿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35%	3,548,149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本公司未知前十名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的情况。本公司未知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的情况。本公司未知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和前十名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的情况。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否					

(3)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015年上半年,面对复杂严峻的外部形势和艰巨繁重的变革任务,根据公司董事会的决策部署,公司管理层带领全体员工深化变革,依法治企,开拓创新,抢抓机遇,各项工作扎实开展,保持了健康稳定的发展态势。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180,134,925.77元;实现净利润94,214,777.83元,受国家经济下行压力影响,本报告期收入确认同比减少,部分产品毛利水平下降,致使本期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均较上年同期下降。报告期内,公司推动完成了以下主要工作:

发展工作有序推进。围绕公司转型升级的发展要求,推动产业发展从传统模式向新领域、新模式调整转变。结合公司“十三五”发展规划的制定,将现代服务业纳入到各业务板块,形成了高端制造业+现代服务业的产业发展体系;智能电表智能制造列入国家首批智能制造试点示范项目,初步编制形成智能变电站整站EPC、智能配电、发电、智慧城市、轨道交通预装式变电站等业务整体解决方案;为提升公司装备制造试验能力,强化发展支撑,公司实施的智能电网、特高压直流输电产业化及试验能力建设和标准配送式智能变电站及变电站在线监测系统产业化等项目均按计划推进。

营销服务卓有成效。面对经济新常态,公司坚持技术营销、质量营销、服务营销,系统布局,深耕市场。深挖电网市场,强化支撑和服务,保护自动化、智能电表等优势产业保持了稳定的市场份额;智能中压开关、变压器等一次设备市场业绩不断提升;以营销为牵引,积极与部分网省公司合作推进整站招标、设备租赁、运维检修等业务;广泛参与新一代智能变电站、电能替代、低电压治理、配农网改造等领域技术方案及标准制定;聚焦系统外市场重大项目和行业大客户,发挥系统集成优势,与部分行业大客户的战略合作进一步深入。加强国际交流与合作,推广优势产品和技术,深化与系统内单位、国内大型企业海外项目合作。

科技创新稳步实施。报告期内,公司围绕特高压、智能电网、大电网安全、新能源开发等重点领域实施科技创新,快速推进重点产品开发项目,±500千伏柔性直流换流阀、多端柔性直流输电控制保护系统和新一代智能变电站设备研制取得重大突破;1000千伏交流特高压产品在国内特高压交流工程实现全线运用;大容量并联电抗器在750千伏变电站顺利试运行;DDZY566系列电子式电能表荣获“河南省名牌产品”。报告期内,公司申请专利129项,其中发明专利76项,授权专利98项。

重大工程进展顺利。报告期内,公司承担的淮南-南京-上海、锡盟-山东1000千伏特高压交流,灵州-绍兴±800千伏特高压直流、云南金沙江中游电站送电广西直流、鲁西背靠背直流、云南观音岩直流等重大工程项目厂内设备生产制造任务顺利开展。青海南坝330千伏变电站、青岛城阳公交车充换电站、郑州地铁等项目现场安装调试任务顺利实施。

经营管理持续提升。人力资源方面,强化体制机制创新,建立组织及岗位管理制度和标准,完善人才培养模式;财务管理方面,规范费用管理,加强内控体系建设,提升风险防范能力;物资管理方面,搭建供应链信息化管理平台,扎实开展集采工作;生产管理方面,实现制造业务横向对接和纵向融合,规范内部管控和合同一体化管控,提升履约交付能力,强化公司安全质量管理的机制建设;信息化建设方面,基本实现对研发、生产、供货、营销、服务等主要业务的支撑,初步建成公司信息安全体系。

4、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4)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8月26日

证券代码:000400　证券简称:许继电气　公告编号:2015-27

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六届三十七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六届三十七次董事会会议于2015年8月14日以电话和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在保障董事充分表达意见的前提下,于2015年8月26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参加表决的董事9人,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9人,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通讯表决,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201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二、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关于中国电力财务有限公司的风险评估报告》。

特此公告。

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8月26日

证券代码:000400　证券简称:许继电气　公告编号:2015-28

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六届十九次监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六届十九次监事会会议于2015年8月14日以电话和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在保障监事充分表达意见的前提下,于2015年8月26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参加表决的监事5人,实际参加表决的监事5人,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通讯表决,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201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监事会认为:公司201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此公告。

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5年8月26日

上海科华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2022　证券简称:科华生物　公告编号:2015-059

2015 半年度报告摘要

2015年上半年,公司抓紧推进新产品注册,已有十五项新产品进入注册受理,涵盖化学发光、临床生化、胶体金等不同的研发产品线。同时整合内部优势资源,优化改进老产品,积极开发新产品。以核心原料和关键工艺为突破口,增强产品优化和转生产的技术保障的储备,同时开展标准品和质控品的研制工作。

(3)报告期内,面对激烈的市场竞争格局和挑战,公司继续加大内部结构调整,优化营销组织与市场策略。针对公司所面临的内外部环境,公司管理团队坚持“客户优先、结果导向”的指导原则,在内部组织建设、效率提升、绩效管理、外部业务拓展、渠道优化等方面进行了系统全面的强化与提升。建立了商务计划与分析、销售绩效管理、渠道管理、大客户管理等功能并且强化了市场及商务发展、售后与技术服务服务等职能;在公司各业务板块之间积极推行市场/销售/售后三位一体的协同推广策略,努力提升终端拓展的效率,为全自动生化仪在招标与零售市场的开拓以及生化酶免试剂的销售提供了有效的支持。

注重业务拓展,在明确市场定位及产品策略的前提下,进一步细化了内部激励与创新举措,在专注与协同并重的指导原则下,平稳有序的推进产品结构优化与市场开发并行的拓展思路。在新成立的渠道管理部及大客户管理部的协同努力下,在华东、西南、西北渠道延展及渠道渗透上取得了初步的成效,为分子诊断业务及化学发光业务的增长及风险的管控上建立了扎实的基础。同时在开拓新业务领域与相关潜在战略合作伙伴进行了充分全面深入的探讨,预期会在有效强化公司的全产品线优势的前提下,为业务模式的拓展与可持续增长的提供额外空间与动力的同时,有效提升运营效率,优化运营成本。

(4)历经多年自主研发,公司在今年5月成功举行了全自动化学发光分析仪上市发布会,制定了以华东地区为中心,以省级为单位向全国辐射的新产品市场推广策略,重点开拓二级、三级医院市场,加快全自动化学发光分析仪装机数量和速度,提高产品知名度,为终端市场提供更多更好的优质产品与服务。目前,已成功进入华南、西南、华中、东北等区域市场,在浙江、福建、山东等十二个省市实现了正常销售。

(5)报告期内,由于个别原材料供应商违约导致公司出口产品生产工艺面临变更,影响外贸业务开展,致使外贸业务收入下降。公司正在与相关各方积极沟通,抓紧处理工艺变更工作,争取尽快完成相关评估,恢复外贸业务良好的增长势头。

(6)报告期内,由于各地招标工作延后,导致上半年核酸血筛业务收入下降,公司自产仪器和部分诊断试剂业务的销售出现了下滑。目前,部分省市招标工作已在逐步开展,预计下半年形势会有所改善,公司将会抓住市场机遇,充分利用渠道及品牌优势,进一步加大业务拓展力度,努力提升销售业绩。

(7)报告期内,依据新版的GMP规范要求和新颁布的医疗器械生产管理规范,公司全面优化提升质量管理体系,完成了原料生产车间的改造和管理,提高了生产管理过程中的风险控制,顺利完成了GMP认证的现场审核工作。全面建立质量控制指标,从研发,生产,质量控制到销售,客户管理以及纠正和预防措施等各个方面都进行了监控,加强了质量管理的生命周期的全覆盖,并不断完善对公司产品的自我质量评价。

(8)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注重完善人才培养机制,坚持“内部培养为主,外部引进为辅”的培养原则,通过制定有效的关键岗位继任者和后备人才甄选计划,合理地挖掘、培养后备人才队伍,建立公司的人才梯队,为公司可持续发展提供人力支持。对于核心团队及关键人才的招聚、培养、发展、保留方面公司也采取股权激励等多种举措,有效地提升了团队凝聚力,为进一步提高组织整体效率做好了积极的准备。

4、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出售控股子公司股权的议案》,同意出售公司持有的上海科华检验医学产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华检验”或“标的公司”)83.09%股权。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不再持有科华检验的股权。

(4)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上海科华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唐伟国
二〇一五年八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022　证券简称:科华生物　公告编号:2015-057

上海科华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上海科华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通知于2015年8月17日以电子邮件、电话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15年8月26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参加会议董事6人,实际参加会议董事6人。本次会议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公司《2015年半年度度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下同),公司《201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详见2015年8月28日的《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二、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独立董事对公司201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发表专项意见认为:公司201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违规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公司出具的《2015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录、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如实反映了公司201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201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详见2015年8月28日的《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三、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未行权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

《关于调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未行权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公告》详见2015年8月28日的《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特此公告。

上海科华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八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022　证券简称:科华生物　公告编号:2015-058

上海科华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上海科华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通知于2015年8月17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15年8月26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出席会议3人,实际出席3人。本次会议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上海科华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2015年半年度度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下同),公司《201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详见2015年8月28日的《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二、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1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违规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公司董事会出具的《2015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录、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如实反映了公司201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201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详见2015年8月28日的《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三、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未行权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对行权价格的调整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试行)》、《股权激励有关事项备忘录1-3号》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等的相关规定,同意对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进行调整、价格确定过程合法、有效。

《关于调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未行权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公告》详见2015年8月28日的《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特此公告。

上海科华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五年八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022　证券简称:科华生物　公告编号:2015-060

上海科华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第21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格式》等有关规定,上海科华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编制了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的 《关于核准上海科华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465145号),公司以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向League Agent (HK) Limited 发行20,291,693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发行价格为15.77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319,999,998.61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08,529,706.92元。上述募集资金于2015年4月14日到达公司募集资金验资账户。2015年4月14日,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对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账情况进行审验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5]第112588号《验资报告》。

2、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至2015年6月30日,公司2015年半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19,101,119.52元,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870,879.87元;累计使用募集资金19,101,119.52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870,879.87元。

截至2015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余额为290,299,467.27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以及银行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及使用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2015年4月29日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漕河泾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15年6月30日,本公司设有1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交通银行上海漕河泾支行	310066632018800003384	290,299,467.27	募集资金专户

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2、本期无超额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上海科华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八月二十八日

附件: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5年半年度

编制单位:上海科华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0,852.97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910.11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910.11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	–	–	
超募资金投向											
归还银行贷款							–	–	–	–	
补充流动资金	否	30,852.97	30,852.97	1,910.11	1,910.11	6.19%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合计		30,852.97	30,852.97	1,910.11	1,910.11	6.19%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本期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本期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本期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本期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本期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期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期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本期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均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中,用以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证券代码:002022　证券简称:科华生物　公告编号:2015-061

上海科华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未行权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